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次共同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 間： 108 年 3 月 14 日 (星期四) 上午 10 點 00 分

地 點： 本校國際大樓 IB-204 會議室

召集人： 莊副校長榮輝

記錄： 蕭琇雲

出 席： 王維君(請假) 呂政修 李永祥 李思穎 李振綱
陳伯奇 陳淑嬌(請假) 張順教(請假) 游適宏 楊成發(廖顯奎代)
劉志成 鄭政利 賴坤財(沈中安代) 樂斌 (依姓氏筆畫排序)

列 席： 鄭敏宜 丁小真 楊智瑁

壹、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詳【附件一】

貳、 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修訂「大學四年制學生英文必修領域課程修習辦法」乙案，請審議。

(提案單位：語言中心)

說 明：擬新增設立本辦法之目的及精神、本校四年制學生英文必修領域之要求，增加 CEFR 之中文名稱「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標準」、明訂大一共同必修英文課程抵免及免修之申辦期限等條文細節。

決 議：照案修正通過，修訂對照表【附件二】與修習辦法草案【附件三】將續提本校教務會議審議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上午 11 點 10 分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
106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

附件一

(107.6.1)

決議事項	辦理單位	目前辦理情形
一、通過修訂本校「共同必修科目表」，並自 107 學年度起施行。	通識教育中心	一、遵照辦理。 二、已通過於 107.6.26 本校第 192 次教務會議。
二、通過修訂本校「共同教育實施辦法」，並自 107 學年度起施行。	通識教育中心	一、遵照辦理。 二、已通過於 107.6.26 本校第 192 次教務會議。